杭州市高新区（滨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推进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应用的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各街道、平台，各用人单位：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订立电子劳动合同有关问题的函》（人社厅函〔2020〕33号）、《关于做好杭州人社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应用推广有关工作的通知》（杭人社发〔2021〕6号），为推动人力社保领域数字化改革进程，丰富“互联网+人社”应用场景，优化劳动用工管理模式，深化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现就推进杭州人社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应用，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实施背景

根据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的要求，充分发挥市场主体活力、强化政府服务管理职能，探索利用互联网、区块链等新技术手段，形成“线上签约、链上管理、大数据应用”的劳动合同电子化应用管理新模式，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20年构建网签电子劳动合同项目，目前该项目平台已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

二、平台定位

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是政府搭建供企业免费使用,具有网签管理、汇聚共享和应用分析的特点和优势。平台对公众提供两项服务：一是为广大企业提供免费的网签电子劳动合同签署服务；二是建立汇聚平台制定流程与汇聚标准，为社会各类自建网签电子劳动合同签署服务平台提供建设标准与数据汇聚服务。

三、工作目标

以推广使用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为抓手，深入推进数字化改革和城市大脑建设，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在2021年8月底前，完成我区网签电子劳动合同数量达到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参保人数的50%以上。

四、重点任务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滨江区网签电子劳动合同推广应用工作领导小组，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人任组长，局各科室、下属企事业单位负责人任组员，部门协同、形成合力，共同推进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应用。由各街道履行属地主体责任，成立区域工作专班，明确责任分工，确保任务要求落实到岗到人。

（二）加强晾晒督促

建立网签电子劳动合同推进工作考评机制，将平台使用覆盖面、合同数量、网签率列入专班推进评价内容，适时晾晒各街道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推进和指导服务企业情况。分解任务目标，实现网格全覆盖，建立每日通报督查工作机制，做到“专人推”“专事管”。

（三）加强跟踪指导

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推进情况实施管理监督，通过召开现场会、组织培训、上门走访等多种方式加大对平台使用的指导；由各街道对属地企业使用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的情况进行跟踪监督，广泛听取企业、工会和职工的意见，做好指导和服务，并及时向区人力社保行政部门反馈有关情况。

（四）加强政务服务

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收集需要办事对象提供劳动合同的事项名称，及时向市人力社保部门反馈，不断完善网签电子劳动合同的应用场景。通过对劳动合同的电子化管理及数据集成汇总，逐步实现与用工备案、就业登记、工伤认定、参保管理、待遇享受等业务的有效衔接，不断提升人力社保服务水平。

（五）加强宣传推广

通过区、街道和用人单位的层层培训，使相关人员熟悉掌握平台使用和操作指南，确保广大用人单位应知应会、正确使用；充分利用纸质媒体、园区电子屏、地铁广告屏、新媒体、网络直播等多渠道积极开展宣传工作，普及网签电子劳动合同平台的特点和优势，营造有利于平台推广应用的良好氛围。

杭州市高新区（滨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 月 日